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哈飛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038

证券简称：哈飞股份

临：2012-02

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2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公司股票停牌公告（临2012-01号公告），因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自2012年2月7日起停牌。

目前初步确定，该事项涉及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重组的草案为本公司向中航工业所属单位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其持有的直升机相关资产。目前中航工业正就该事项与有关部门进行进一步咨询和论证，相关中介机构正积极开展尽职调查，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2年2月14日起继续停牌30天。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3月15日恢复交易。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4日